

三代人的教育情

□ 刘晓东

我们家是一个标准的教育之家,家中的4位女性全是人民教师。我的母亲和大姐都是小学高级教师退休,二姐是大学副教授,我妻子是党校的讲师。像我们这样的家庭,在当地并不多见。

母亲的教龄最长。她最初是在老家的村办小学当了近30年的民办教师。村里的乡亲无论辈分高低、年龄大小,见到她一律尊称“老师”。20世纪80年代末,母亲成为正式教师,一直到90年代中期退休。母亲开始当民办教师时,没有工资,只有为数不多的工分。她 and 在外工作的爸爸含辛茹苦,把我们姐弟四个抚养成人。在家里严重缺少劳动力的情况下,母亲抵住生活

的压力,坚持把我们姐弟送到在平县城读书,接受更加正规的教育。而她一边教书,一边伺候年迈的爷爷奶奶。经常是白天上课,晚上备课,利用中午和下午放学后的时间,匆匆赶往农田里干活。母亲患有高血压,常年吃药。在小小的煤油灯下,她一边备课、一边揉太阳穴的样子,深深地印在我们姐弟心里。

大姐14岁就考上了中专,当时她的很多同学都已经结婚,有的同学的孩子年龄比她还大。中专毕业后,大姐留在县城小学教书,直到办理退休手续都没有离开过那所学校。三十多年来,她任劳任怨、勤勤恳恳,在学校里有很高的威望,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的美术人才。大姐以素描和剪纸见长,对于油画也有自己独特的见解,在我们当地很有名气。她辅导的学生的美术作品,在全国级的比赛中多次获奖,而她本人也多次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和模范教师。现在,她还经常被邀请去担任各种美术比赛的评委。

二姐的从教之路有些坎坷。她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到了汽车修理厂,后来又调到技校,最后去了职业技术学院,如今是学院的副教授。她通过自己的努力拼搏,闯出了一片新天地。二姐工作努力,用心钻

研技术,紧跟时代潮流,现在还经常学习到深夜,不断有论文发表在各种期刊上;她积极乐观,是学院和所住小区的热心肠,经常帮助学生和邻居解决遇到的问题。我的妻子则相对简单得多,大学毕业后去了党校上班,如今也取得了中级职称。

都说三个女人一台戏,如果是四位女教师在一起,肯定是三句话不离本行:教学和孩子。两位姐姐非常孝顺,一个月至少要回来看望爸妈几次。每次见面,都要聊一聊教学方面的问题,然后不知不觉中就转到孩子教育方面。母亲是老教师,虽然有些教学方法已经过时,不再适合当前的教育形势,但是每次都能提出一些很好的建议。在她眼里,学生无论大小,用心去教是亘古不变的法宝,对得起学生就是对得起自己的良心。

也许是受她们几位长辈的影响,前不久,正上大学的女儿和我商量,说学校里可以考教师资格证了,她是不是报名?我毫不犹豫地答复:“一定要报名,而且必须考下资格证来!”女儿说:“知道你会这样说,已经报上名了,我就是通知你一声。”我很高兴,也许几年后,我家又多了一名人民教师。

穿越时空的启蒙

□ 秦爱喜

童年永远是最美妙的时光。它像花朵上的露珠那么晶莹透明,永远镌刻在我的心灵深处。

我小时候无数次跟着母亲去位于高唐县琉璃寺陈营村的姥姥家,就像只快乐的小燕子忽前忽后围绕着妈妈。一条弯弯曲曲的乡间小路,路边一丛丛不知名的野花神气地仰着小脸,田野里碧绿的庄稼铆着劲儿往上长,我们欢快的步伐追逐着翻飞的蝴蝶,这是多么生动的田园画卷!

直到有一天懵懵懂懂地开始记事,发现姥姥家有很多与众不同的地方。

姥姥家的北屋,正对门的墙上挂着一幅山水画,画的左右有一副对联。之前我没有留意过,这次便呆呆地立在八仙桌前,瞅着它们。

那时候父亲年轻,孩子少,没有生活之累,脾气还倒好。在姥爷跟前,刷杯洗壶、端茶倒水,称得上是个好女婿。我们去了,姥爷便坐在太师椅上,逗着我们姐弟玩儿。

姥爷见我端详字画,问我认识吗?我摇摇头。他慢慢解释:“这是一副经典对联:春前有雨花开早,秋后无霜叶落迟。”我感觉这字和平时看到的字不一样。这句话和我会背的古诗也不一样。

“这是什么字?写得真大!”我问姥爷。姥爷说:“这是你姥爷写的毛笔字,好看不?”

“好看是好看,可是,我不认识他呀。”大人们听了都忍不住笑。母

亲一口茶喷出来:“连我都没有见过俺爷爷,你怎么认识呢?”其实,我想说的是既不认识这些字也不认识写字的人。因为当时年龄小,表达不出来。

我还发现姥爷家八仙桌后边的靠山几上摆着一本厚厚的线装书,上面密密麻麻地写着字。姥爷告诉我,这是姥爷用蝇头小楷写的家谱,记载着邢氏历代祖先的名字,几个儿女、嫁娶何人等。

虽然我不认字,仍感觉那字看起来很舒服。现在回想起来,那字非常干净,一笔一画棱角分明、清秀雅致,是我至今见过最漂亮的正楷字。姥爷说,姥爷爷白天去私塾教书,下学回来在药房给人看病。他收了几个学徒,他们轮流跟着出诊、进药、抓药,晚上学习诊脉治病。现在高唐专治妇科病的邢大夫就是姥爷爷的第三代弟子。

逢年过节,姥爷和姥姥早早起来,洒扫庭院,点火烧水,伺候老人吃过饭,便开始迎来送往。来看望姥爷爷的客人,不管是坐轿的骑马的,还是步行的,一个个都恭恭敬敬。在姥爷的讲述中,我仿佛看到一个面容清瘦神情严肃的老人,在灯光下一丝不苟写字的样子。

弟弟翻到了一本毛笔画的山水画。姥爷说,这是姥爷爷生前信手拈来画着玩的。弟弟开始模仿着画里边的小人和景物。对于我们来说,大概这是最早的艺术启蒙。

自从留意到姥爷爷写的家谱,我们每年春节去姥爷家,弟弟都要细细翻看、欣赏。那本画册更是让

他爱不释手,弟弟悄悄告诉我,画册一页右下角写着“不为良相便为良医”。这是范仲淹的名句,应该也是老姥爷的志向。弟弟沉思了一会儿说,这辈子就该做个有志气的人。可以看出年幼聪慧的他由此深受启发。

上了初中,学校发了一本柳公权字帖,弟弟练书法,写的毛笔字像模像样,父亲一夸奖他,我就不服气,觉得没什么难的。我花五毛钱买了一支毛笔,盛一碗清水,在桌子上练字,不过是照葫芦画瓢。偏偏弟弟说我三分钟热度,于是,我就跟他较上了劲,非得坚持下去不可。我一有空就写,春节时则必写。写春联也是我们姐弟大显身手的机会。那个年代课本上有几副对子,翻来覆去地被我们写腻了。于是,我们除了写字,还自己编对联。过年走亲串友的人,听说是孩子们写的对联,都驻足欣赏,礼貌性地夸奖几句,我和弟弟有些许得意。

后来,我当了教师,因为懂得书法,我指导学生书写时得心应手,屡次得到领导表扬。弟弟刚参加工作那年还在全国青年书法比赛中得了银奖。尽管如此,我们每每看到姥爷爷写的字,都会暗暗告诫自己,这字和老人家差得远着呢,还得加把劲儿才行。

老姥爷应该没想到过,多少年后,他留下的笔墨启迪了重外孙辈的心智,激活了他们的艺术细胞,尤其是弟弟这位少年郎,一路拼搏走出乡村,走进省城,拥有一份光鲜亮丽的差事,替老人家圆了心中的梦想。

□ 乔志兵

20世纪90年代的风刮过南方小镇时,总裹着些新鲜又热闹的气息。街口的百货店把磁带堆得像小山,邓丽君的甜嗓、Beyond的嘶吼从录音机里传出来,顺着乡村小路飘进家家户户,连挑着菜筐的阿婆,都能跟着哼两句《甜蜜蜜》。供销社旁新开的录像厅,总亮着昏黄的灯,海报上印着化着浓妆的港星,少年们攥着皱巴巴的零钱,挤在吱呀作响的木椅上看武打片,散场时还模仿着电影里的角色挥舞拳头。溜冰场更是镇里的潮流地标,彩色霓虹灯闪得人眼晕,年轻人踩着旱冰鞋穿梭,笑声和摔倒时的惊呼声混在一起,连空气里都飘着躁动的甜。

校园里也躲不过这股浪潮。年轻的刘老师新添了喇叭裤;教美术的黄老师买了块亮闪闪的电子表,时不时抬腕看看。办公室的话题,渐渐从教案转向了谁家买了电视机、谁托人从南方带了件时髦大衣,连老校长都感慨:“现在的日子,真是不一样了。”

只有孙老师像个局外人。他永远穿着那几套洗得发白的中山装,袖口磨出了毛边也不在意,领口总是熨得平整。课间时,其他老师畅聊新事物带来的便利,他却坐在办公桌前,批改着学生的作文,红笔在纸上划过,留下密密麻麻的批注。有学生好奇地问他:“孙老师,你听过黎明的歌吗?”他抬起头,笑着摇摇头:“没听过呢,你们要是把这份好奇用在课本上,可比听歌有意思多啦。”

一次班会上,有孩子抱怨课本太枯燥,说不如早点去挣钱。孙老师没生气,只是搬了把椅子坐在讲台上,轻声说:“孩子们,知识就像埋在土里的种子,现在看起来不起眼,等它长起来,能给你们遮风挡雨,能让你们看到比小镇更大的世界。”他顿了顿,指了指黑板上的“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”,眼神亮得像星星:“社会再热闹,你们的心思可不能乱,用知识武装自己,将来才能做个有用的人,这比什么都重要。”

后来我才知道,孙老师家并不宽裕。他有两个女儿,大的上小学,小的还在襁褓里,妻子身体不好,家里的重担全压在他一个人身上。每月的工资除了买米买菜、给妻子抓药,剩下的都用来给学生买课外书。有老师劝他:“你也别太省了,买件新衣服,总穿中山装像个老古董。”他却摆摆手:“衣服能穿就行,省点钱给孩子们买几本书,比穿新衣服踏实。”

那天他在讲台上讲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,声音有些沙哑,却格外动情。我看着他冻得发红的脸颊,看着他破旧却整洁的中山装,突然明白了他说的“内心强大”——不是穿多好的衣服,不是追多潮的时髦,而是守住自己的初心,把知识一点点传给学生,像蜡烛一样,默默燃烧自己,照亮孩子们的前程。

如今回想起20世纪90年代的小镇,满街的港台音乐、热闹的录像厅已在记忆里渐渐模糊,可孙老师穿着中山装在讲台上讲课的身影,却越来越清晰。他就像小镇里的一盏灯,在那个喧嚣的年代里,守住了一方安静的角落,用知识和坚守,给了我们最珍贵的礼物。他让我们明白,无论外界多热闹,总有一些东西,比物质更重要,比潮流更长久。

小镇里的一盏灯